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
授信提供信用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宝馨”）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授信期限、授信产品种类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公司拟为厦门宝馨的上述授信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

在上述审批的授信额度及额度使用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处理与具体授信额度相关的事项，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2016年5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 3、成立日期：2009年6月26日
- 4、法定代表人：李春
- 5、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同龙二路887号

6、经营范围：从事精密模具、高低压开关柜、精密钣金结构件的研发、生产、组装及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要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7、与本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截至2015年12月31日，厦门宝馨的总资产为9,908.40万元，负债总额为3,091.03万元（其中，贷款总额为0万元），净资产为6,817.3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1.20%，2015年度净利润为1,116.73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被担保方：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 3、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 4、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 5、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事项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或合同为准，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进行披露。

四、董事会意见

厦门宝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公司此次为厦门宝馨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厦门宝馨筹措资金，顺利开展经营业务。厦门宝馨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要求，公司对其提供担保是合理的，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的数量

本次审议的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占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5.02%。

截至本次担保事项公告披露前，公司累计已审批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1,000万元（其中，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信用担保，为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

（集团）有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担保），占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1.08%。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8日